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综合比较各银行融资成本，结合公司融资情况，为进一步节约资金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塅支行申请人民币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城东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上述两笔授信额度有效期限为 2 年。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在上述授信额度之内签署相关融资申请、合同、协议等文书。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上述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